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4年3月28日，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航天电器”）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科工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由科工财务公司为航天电器提供存贷款、结算等金融服务（具体交易额度为在科工财务公司每日存款余额不高于人民币64亿元、每年申请提供不低于人民币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表决《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时，关联董事王跃轩、李凌志、张晨、于思京、陈勇、饶伟先生回避表决。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3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符合本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有关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和审批权限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将提交本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贵州梅岭电源有限公司、贵州航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2024年1月1日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与关联企业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零元（不含金融服务交易额）。

二、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金融服务	科工财务公司	存款	市场价格	640,000 (存款余额)	144,671.20
		综合授信额度		60,000 (年度授信额度)	-

上述金融服务关联交易额为预计金额，如公司与科工财务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额超过上述预计金额，公司将另行履行决策程序。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王厚勇

注册资本: 43.8489 亿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116号嘉豪国际中心B座6层、12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288907

经营范围: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经批准的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 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 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 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 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 从事同业拆借; 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 有价证券投资; 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股权结构: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科工财务公司 40.40%的股权、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合计持有科工财务公司 59.60%的股权。

科工财务公司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325,570.56	354,433.71
净利润	130,659.73	111,963.54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567,834.82	15,267,964.92
净资产	814,083.11	751,436.28

(二) 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科工财务公司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科工财务公司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交易行为，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 履约能力分析

2023年末科工财务公司资本充足率为16.64%，资本充足率指标满足监管要求，具备依据《金融服务协议》约定按时支付航天电器相关款项的履约能力。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金融服务协议》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 科工财务公司同意根据公司需求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以下金融服务业务：

- (1) 存款服务；
- (2) 贷款以及其他综合信贷服务；
- (3) 结算服务；
- (4) 经监管机构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2. 本协议的范围不包括公司的募集资金，公司的募集资金严格按照有关募集资金的管理规定进行管理。

3. 金融服务交易的额度

(1) 存款服务：航天电器在科工财务公司账户的每日存款余额不高于人民币64亿元。

(2) 贷款及其他综合信贷服务：科工财务公司向航天电器每年提供不低于人民币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4. 科工财务公司在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上述金融服务业务的同时，承诺遵守以下原则：

(1) 公司在科工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应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基准利率，不低于国内一般商业银行向航天科工集团各成员单位提供同种

类存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也不低于科工财务公司吸收航天科工集团各成员单位同种类存款所定利率;

(2)公司在科工财务公司的贷款利率不高于国有商业银行向公司提供同种类贷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

(3)除存款和贷款外的其他各项金融服务,科工财务公司收费标准应不高于国有商业银行同等业务费用水平;

(4)科工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内部结算服务而产生的结算费用,均由科工财务公司承担,公司不承担相关结算费用;

(5)根据公司经营和发展的需要,科工财务公司将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为公司定期提供综合授信业务。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贴现、担保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

5.科工财务公司应确保资金管理网络安全运行,保障资金安全,控制资产负债风险,满足公司支付需求。

6.本协议经由(1)公司股东大会审定通过;(2)公司、科工财务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有效期2024年7月1日至2027年6月30日。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科工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规定。科工财务公司自2009年起为航天电器提供金融服务,能满足公司存款、资金结算业务需求。

科工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存贷款、结算等金融服务,存款利率不低于国内商业银行同种类存款的利率;贷款利率不高于国有商业银行同种类贷款的利率;其他金融服务收费标准不高于国有商业银行同等业务费用水平。

公司已制定在科工财务公司存款的风险处置预案,保障公司存款的安全性。目前公司科工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科工财务公司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未构成影响,公司也未对上述关联企业形成依赖。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与关联企业科工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

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为加强资金管理，公司拟与关联企业科工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科工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其资本充足率、流动性比例等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规定。

科工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存贷款、结算等金融服务，存款利率不低于国内商业银行同种类存款的利率；贷款利率不高于国有商业银行同种类贷款的利率；其他金融服务收费标准不高于国有商业银行同等业务费用水平。上述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主业未对关联企业形成依赖，上述关联交易也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经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公司《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七、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